

中欧碳市场政策对话与合作项目

师资培训基础培训：治理体系概述



12/05/2025



项目由欧盟资助



项目执行方：



欧中ETS项目网站下载资料合规声明

以下内容的编制仅限用于支持本项目项下开展的培训与研究活动，且仅用于信息传递及参考目的，未经内容提供方事先书面许可，不得以任何形式、通过任何手段，全部或部分复制、分发或用于商业目的。对于因使用该内容所含信息而导致的任何损失或损害，内容提供方不承担任何责任。

大纲

- 治理体系的重要意义
- 欧盟碳市场法律框架
- 制度框架
- 信息交流与协调
- 欧盟碳市场治理体系案例分析



ETS
EU-China
Emissions Trading System
中欧碳市场对话与合作项目

碳市场监测、报告、核查和认证（MRVA）中治理体系的重要意义

- 为各相关方保证法律确定性
- 明确体系内各方角色与责任
- 实现对碳市场的规范管理与监督，提高数据准确性可信度
- 推动包括不合规企业在内的运营方合规运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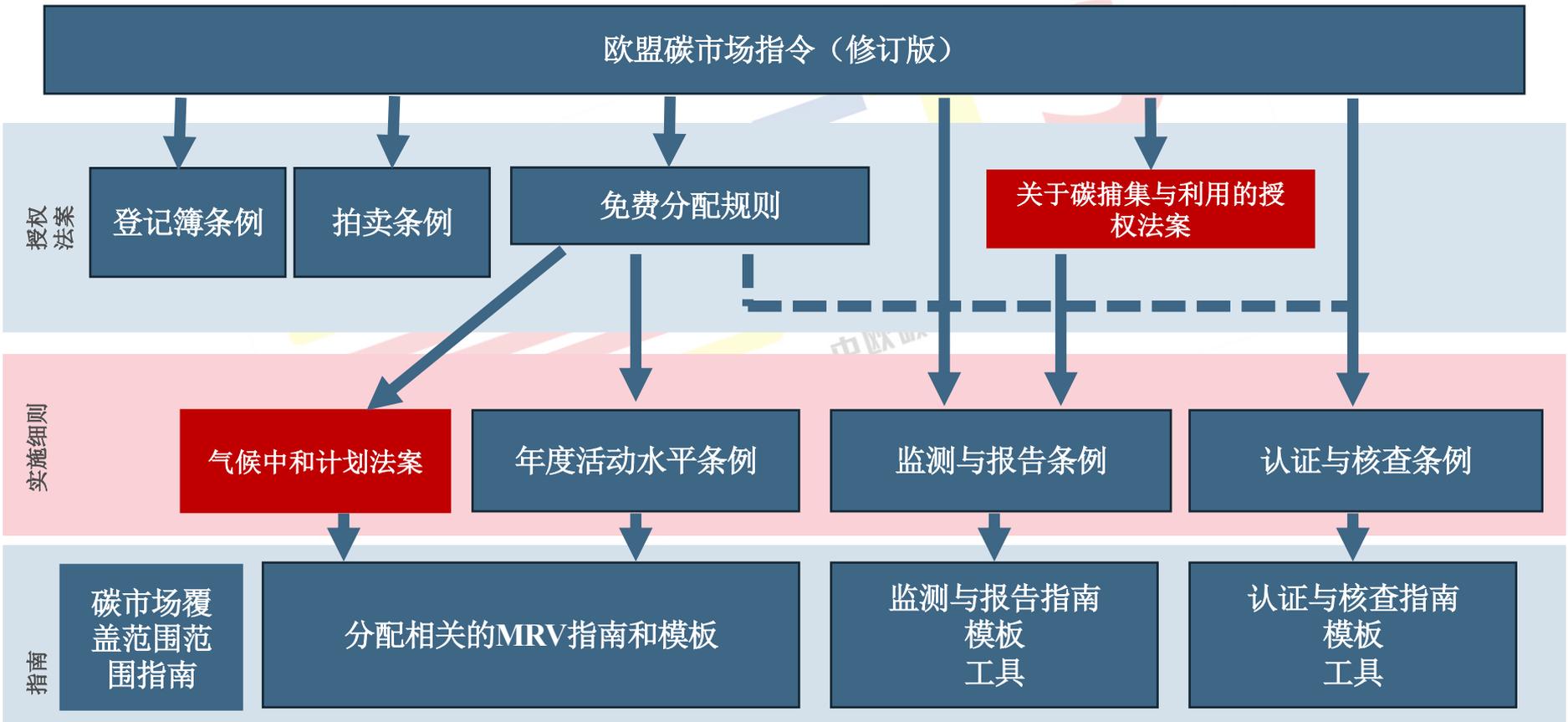
ETS
EU-China
Emissions Trading System
中欧碳市场对话与合作项目

碳市场治理体系的构成要素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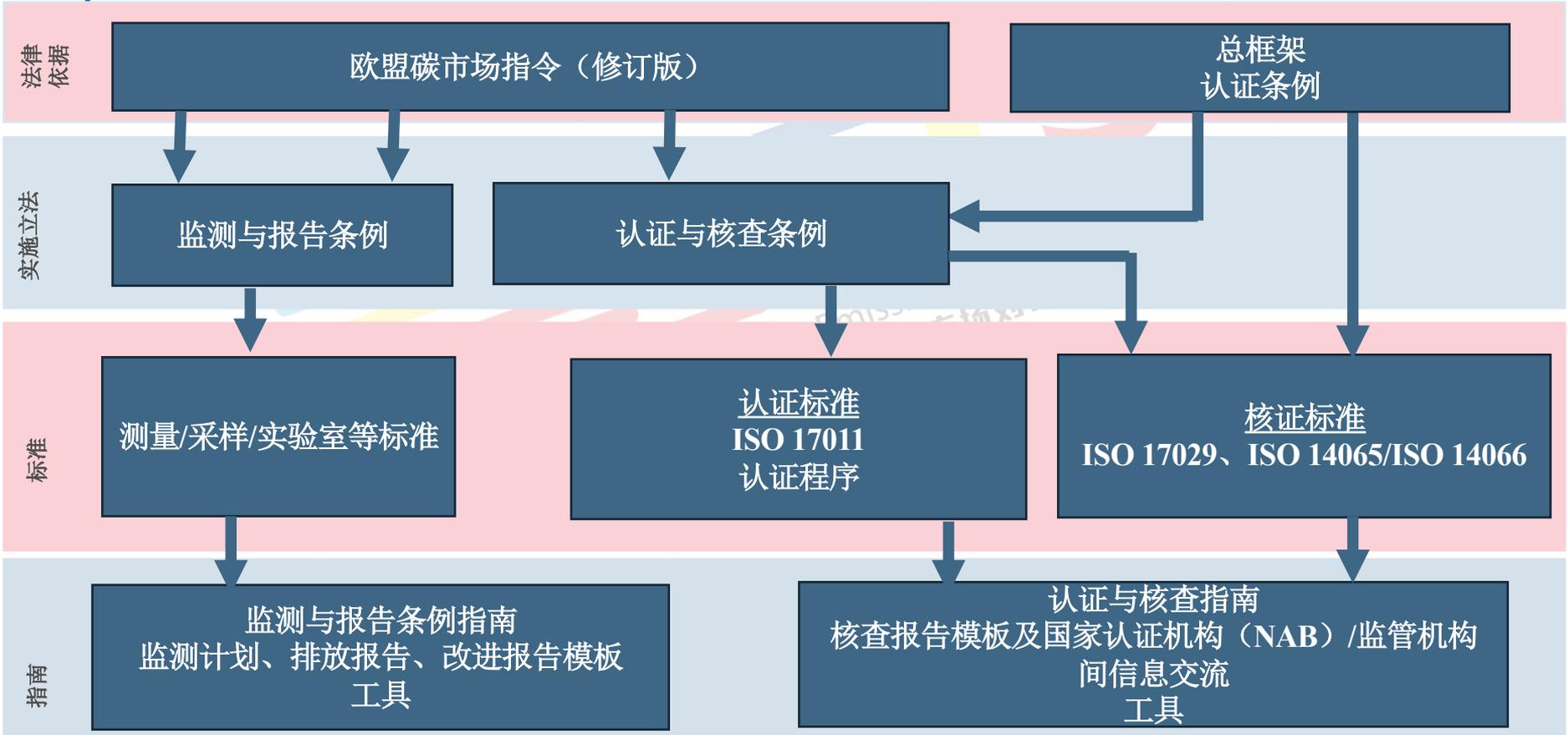
- 明确的制度框架，以界定各方在碳市场及MRVA中的规定角色和责任
- 制度框架包含的要素如下：
 - 监管整个碳市场的政策制定机构与监管机构
 - 负责MRVA管理的监管机构
 - 稽查与执法部门
 - 认证和监督核查员的机构
- 推动MRVA体系实施与管理的措施

欧盟碳市场核心法律文件

■ 修订
■ 新增



聚焦欧盟碳市场MRVA法律框架



欧盟碳市场制度框架

欧盟跨国层面

监督各国碳市场运行情况
政策设计/欧盟立法机构

欧盟委员会

欧洲认可合作组织

国家层面制度框架

政策制定机构/立法机构
中央监管机构

通过同行评审监督
各国国家认证机构

碳市场设施/MRVA监管机构

国家认证机构 (NAB)

- 作出政策决定/立法
- 监督碳市场整体质量
- 多数国家设在部委层级
- 部分国家的中央监管机构与MRVA监管机构为同一实体

- 对核查机构进行认证与监督
- 各国国家认证机构必须加入欧洲认可合作组织
- 各国国家认证机构具有公共权威属性

- 管理与监督MRV活动
- 监管机构类型及数量因国而异（分散/集中式）

国家层面对制度框架的影响

监管机构类型与数量的差异由以下因素决定：

- 各国现有国家机构与行政架构（分散或集中）
- 法律体系结构
- 人力与财政资源能力
- 设施数量、涉及行业及设施复杂程度
- 国家疆域规模

EU-China
Emissions Trading System
中欧碳市场对话与合作项目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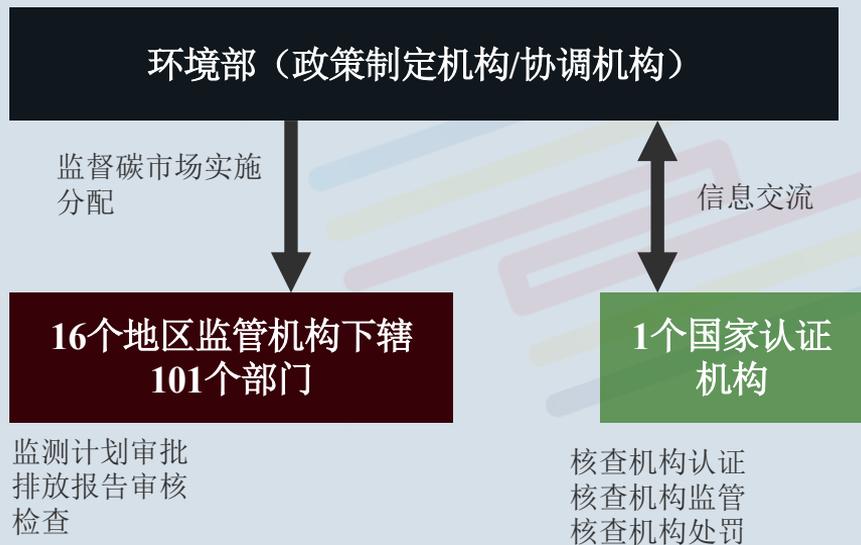
信息交流与协调

- 欧盟层面
 - 成员国需向欧盟委员会报告碳市场运行情况
 - 利益相关方就立法与指导文件展开讨论
 - 欧盟为监管机构、核查机构及认可机构提供培训
 - 定期组织召开欧盟认证机构（EA）内国家认证机构会议
- 国家层面
 - 多监管机构参与时的协调机制
 - 国家认证机构与监管机构间的强制性信息交流
 - 核查机构及国家认证机构参与的利益相关方会议
 - 培训/咨询台/工作组

法国与西班牙案例

法国：分散式组织

- 2023年共覆盖1013处设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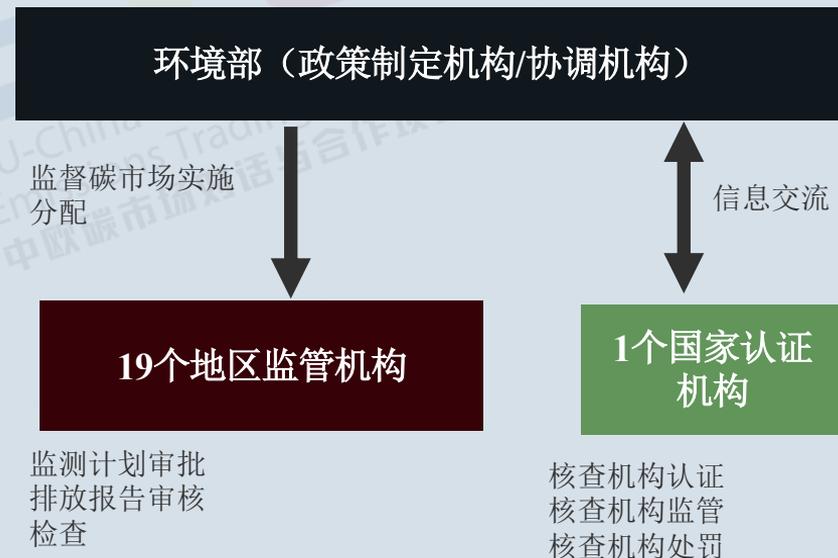


协调：

指导说明、IT平台建设、信息交流

西班牙：分散式组织

- 2023年共覆盖621处设施



协调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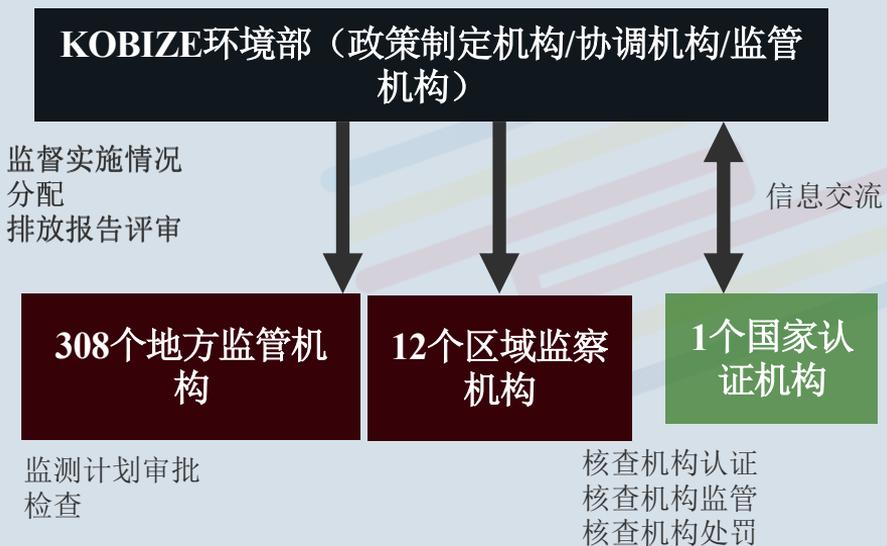
工作组（由监管机构、环境部、国家认证机构组成）
技术指导、信息交流



波兰与德国案例研究

波兰：分散式组织

- 2023年共覆盖547处设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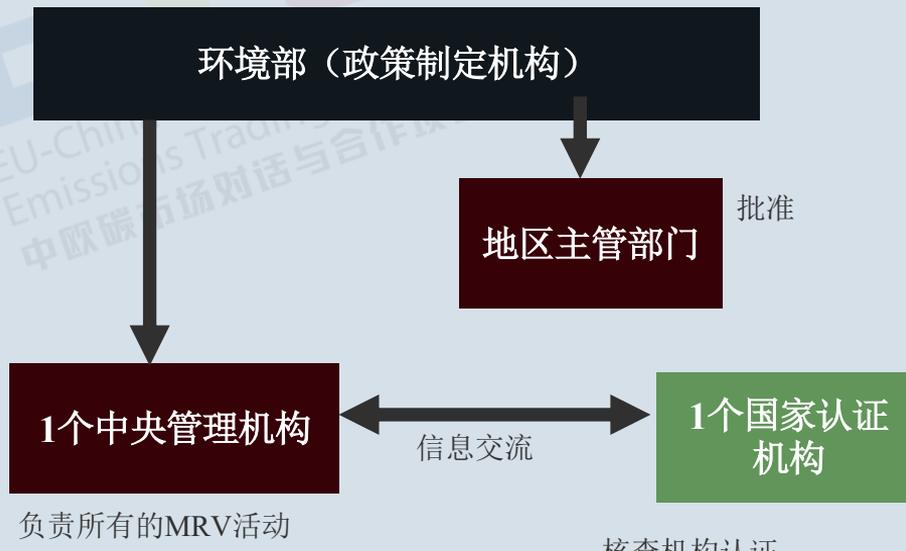


协调：

指导说明、监测计划评估与说明、信息交流

德国：集中式组织

- 2023年共覆盖1725处设施



协调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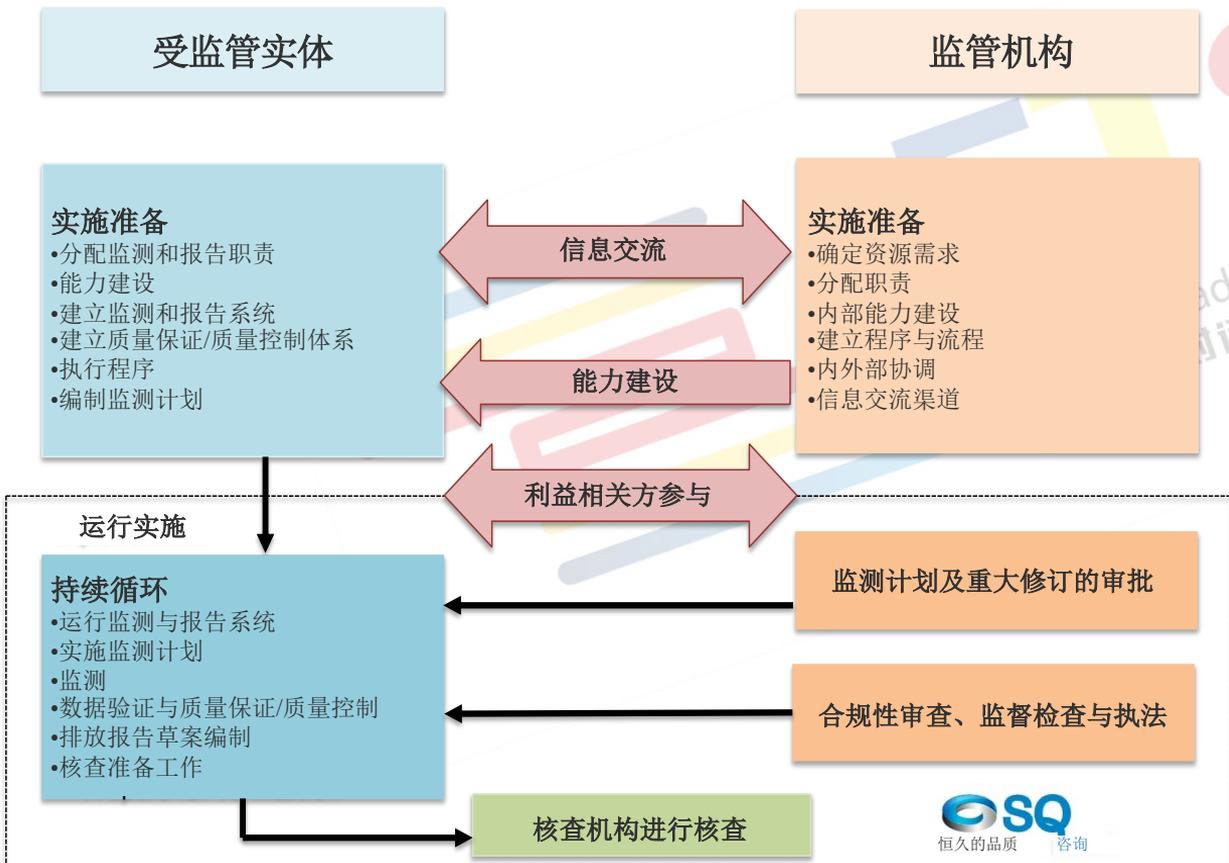
信息交流、临时会议



关于制度框架的进一步观察

- 较小国家通常采用更集中的管理体系
 - 由一个监管机构负责所有MRVA活动（如监测计划审批、排放报告检查）
 - 由一个监管机构负责MRVA活动的大多数环节
- 部门间信息交流推动了MRVA要求的实施与合规
- 越来越多国家选择采用集中化管理模式以加强监管
 - 将MRVA的所有活动乃至碳市场的所有活动划归中央机构管辖
 - 在监管机构之间及内部实施更集中化、更强力的协调机制

监管机构内部实施



各国监管机构所需资源类型存在差异

- 人员编制数量
- 工作流程
- 工具类型（如核查清单、IT系统）
- 监管机构内部协调方式
- 能力建设形式（如培训、在职学习）

欧盟碳市场拓展至其他行业的经验教训

- 需更新程序手册体系
 - 内置新行业特定的MRV技术问题
- 开发跨行业通用方法工具
- 确保信息系统与Excel模板可快速适配新行业
- 部分国家聘请专家加强监管机构行业技术能力建设

经验教训总结

- 治理体系高度依赖国家法律框架与现有制度架构
- 实践证明，部门间信息交流与协调至关重要对MRVA实施过程至关重要
- 立法要求监管机构与国家认证机构采用标准化模板进行信息交流，显著提升透明度并规范沟通渠道

谢谢观看！

如需进一步了解或需要澄清，请联系：

Robert Gemmill: rjgemmill@hotmail.com

Machtelt Oudenes: m.oudenes@sqconsult.com

Wolfgang Eichhammer: Wolfgang.Eichhammer@isi.fraunhofer.de